



同意上报。

蒋波

2023.2.27

2022年度区委宣传部文明城市创建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 预算支出概况。

为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全力开展望城区文明创建基层创评及专项整治工作，根据2017年常委议事协调会议纪要（2017年第33次）文件精神明确“原则同意文明创建专项经费2000万元纳入2017年度区人大预算调整计划，2022年安排1710万，专项用于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经费由区文明办统一管理使用，报区人民政府审批，由财政直拨建设单位或执行单位”。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022年，区财政安排专项资金1710万元，实际支出1707.74万元。用于承办湖南省“四季同行 一路有我”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发布仪式；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专项整治的各区直机关单位、街道、社区的专项整治及其他文明创建工作经费补助；开展各类文明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主题活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所（站）、金种子屋场建设；文明创建全国、全省测评等工作。

为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确保专项资金规范、精准、有效使用，严格按照《长沙市望城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宣联【2018】9号），采取责任科室初审、

提交部务会议审议通过，由区财政发文下拨的工作程序，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公开公平及高效。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修订下发《关于推进“雷锋家乡学雷锋”常态化的实施意见》，承办“四季同行·一路有我”——湖南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发布仪式、中国文联文艺志愿服务团学雷锋纪念日主题宣传活动等全国、全省重大主题活动。结合春节、元宵、清明、七夕、中秋、重阳等重要节点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1000余场次。开展“童心向党”、“传承红色基因”、“开学第一课”等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系列活动1500余场次。举行2021年度“五星级雷锋志愿者”认证发布活动，评选表彰17名“五星级雷锋志愿者”，注册志愿者比例超过常住人口的22%，注册比例全省领先。组织“雷锋杯”志愿服务大赛，开展“身边雷锋”、“星级雷锋志愿者”、“雷锋之星”等典型的评选。正兴学雷锋志愿服务中心获评全国最佳志愿服务项目；刘春香获评中国好人；谭荒芳、李江、林霞获评湖南省文明实践最美志愿者，“好人宣讲团”获评湖南省最佳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冯正其、陈莉获评湖南好人。建设示范所（站）10个，金种子屋场8个，打造成为群众的精神殿堂、群众讲堂、实践课堂。全年制作24期“金种子”广播，每天在全区各村（社区）播放。开展“雷锋志愿者 金种子在行动”、“艺爱望城·筑梦乡村”等新

2022年度区委宣传部文明城市创建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为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全力开展望城区文明创建基层创评及专项整治工作，根据2017年常委议事协调会议纪要（2017年第33次）文件精神明确“原则同意文明创建专项经费2000万元纳入2017年度区人大预算调整计划，2022年安排1710万，专项用于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经费由区文明办统一管理使用，报区人民政府审批，由财政直拨建设单位或执行单位”。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022年，区财政安排专项资金1710万元，实际支出1707.74万元。用于承办湖南省“四季同行 一路有我”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发布仪式；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专项整治的各区直机关单位、街道、社区的专项整治及其他文明创建工作经费补助；开展各类文明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主题活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所（站）、金种子屋场建设；文明创建全国、全省测评等工作。

为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确保专项资金规范、精准、有效使用，严格按照《长沙市望城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宣联【2018】9号），采取责任科室初审、

时代文明实践进基层活动，开展各类实践活动 2065 余场次，圆满完成全国、全省文明创建测评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文明创建专项资金均按财政预算要求开展实施，活动得到了省、市相关领导的高度肯定，中央、省、市主要媒体对此进行了重点报道。文明创建以奖代补项目进一步促进了望城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评定和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科学化。

区文明办在年度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强化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努力提高项目资金配置效率。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健全完善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认真贯彻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合规。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要求，切实履行预算管理职责，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维护预算的严肃性。按照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要求，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根据预算项目用途，确保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的实施，望城区2022年文明创建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进一步提升了市民素质，扩大了文明宣传氛围，提高了群众文明素养和道德水准，营造了浓厚的文明氛围，全面推动望城区文明创建工作深入开展，确保创建工作取得实效。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为进一步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结合我区创建工作实际，围绕加强项目的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建立和完善科学的项目管理机制，切实提高项目管理和实际成效，我办年初制定了文明创建专项计划，并据计划设立了年度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率，区委宣传部要求各资金使用单位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制定相关制度，明确工作分工、财物管理、人员管理，做到各司其职，各尽所能。文明创建专项资金均按财政预算要求开展实施，活动得到了省、市相关领导的高度肯定，中央、省、市主要媒体对此进行了重点报道。文明创建以奖代补项目进一步促进了望城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评定和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科学化。

区文明办在年度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强化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努力提高项目资金配置效率。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健全完善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认真贯彻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合规。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要求，切实履行预算管理职责，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维护预算的严肃性。按照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要求，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情

况，分析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根据预算项目用途，确保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三） 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文明城市创建是一项惠民工程，项目实施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文明城市创建为龙头工程，牵引带动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发展，建立了有效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坚持价值引领，突出道德内涵，汇聚推动社会发展的强大正能量，坚持创建为民，持续改善民生，不断提升市民获得感和幸福感，坚持生态为先，注重培育生态文化，在创建中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为社会经济健康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为下一轮文明城市创建打下良好基础。

（四） 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本项目预期目标按要求全面完成。第一，积极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活动，不断总结经验，重视创建质量，力求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达到预期效果。第二，对各单位创建文明城市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和验收，认为全面符合要求，良好完成了项目预期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突出重点。《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涉及方面面面，我们在开展活动上着重把握重点突出，有的放矢。对占比分值大，会上多次强调的工作，我们重点投入；对有一定群众基础的，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我们重点开展；对一些

可能会丢分的薄弱项目，我们重点推进；确保把有限的专项资金用于刀刃上。

二是创新方式。以春节、清明节、端午节等传统节日为载体，广泛开展中华经典诵读、群众文体活动等“我们的节日”主题文化活动。

三是发动群众。在创建过程中始终坚持“创建为民、创建惠民”的理念，让群众在活动中参与创建，支持创建。在开展各项活动中，坚持广泛发动群众，充分运用广播、电视和网络微信、微博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传播正能量，弘扬新风尚。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全办对绩效目标管理的认识，在申请预算时即明确细化、量化的目标，以清晰掌握年度工作目标和方向，在目标的约束下开展工作。

2. 进一步梳理现有文明城市创建专项资金，按照资金使用方向的不同进行归类，加强专项资金的整合力度，以便提升管理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